

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文件

华英证发〔2023〕5号

签发人：王世平

关于河南省日立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二期）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河南监管局：

河南省日立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日立信”、“辅导对象”或“公司”)拟申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英证券”或“辅导机构”)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0年修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有关规定,以及《河南省日立信股份有限公司与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河南省日立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一) 辅导人员

本辅导期间,辅导机构为加强辅导工作小组力量,更好履行辅导职责,新增刘亚利、周文景、陆相羽作为辅导工作小组成员;由于工作安排的调整,夏文波不再担任辅导小组成员。本次调整后,

辅导工作小组成员为徐睿、余晖、刘亚利、王思博、张立航、周文景、陆相羽，其中，徐睿担任辅导工作小组组长。辅导人员均为华英证券正式从业人员并均具备执业资格。

（二）辅导时间及方式

1、辅导时间

本阶段辅导时间为 2022 年 10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辅导方式

针对辅导对象实际情况，华英证券根据辅导计划，采用对被辅导对象进行组织自学、个别答疑、日常沟通交流、查阅公司资料、实地走访、召开专题会议、召开中介协调会、对公司管理层与相关部门负责人进行访谈等方式有序开展辅导工作，了解相关情况并提出整改建议。

（三）辅导的主要内容

1、在上一阶段辅导工作的基础上，继续结合辅导对象的实际情况开展相应的尽职调查工作，并会同其他中介机构进一步落实辅导对象待解决的问题和事项；

2、进一步督促辅导对象完成募投项目可行性论证工作；

3、对辅导对象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及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其法定代表人和实际控制人开展个别答疑及日常沟通交流，内容主要包括上市有关法律、法规及规则等；

4、协助辅导对象梳理业务与技术，进行战略规划，实现主营业务突出，形成核心竞争力。

（四）证券服务机构配合开展辅导工作情况

本辅导期内，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发行人会计师，北京市大成律师事务所作为发行人律师，共同配合辅导机构对辅导对象开展辅导工作，较好地完成了本期辅导工作。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一）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1、辅导机构参考同行业募集资金规模、投向等情况，结合公司实际业务发展规划、战略目标，与辅导对象管理层召开专题会议，最终确定了符合公司发展规划的募集资金投向。辅导对象目前正在按照募投项目规划持续推进可行性研究相关工作；

2、随着辅导工作的推进，辅导对象在公司治理与规范运作、内部控制制度等方面得到较全面的完善，具体包括要求辅导对象降低现金交易额度，修订并完善《现金管理制度》等。

辅导机构后续将进一步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对辅导对象的规范运作情况进行跟踪梳理，及时发现问题，从而帮助辅导对方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与规范运作、内部控制制度等。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问题描述：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董事会席位共9席，目前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共5人，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且公司董事会尚未设立审计委员会，上述情况暂不符合《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年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要求。

解决方案：辅导机构将会同辅导对象及发行人律师开展专项会议，讨论并确定合理的董事会架构，明确董事会人选并设置专门委员会，确保辅导对象董事会设置符合《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年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要求。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一）辅导人员

下一阶段辅导期间的工作小组成员为徐睿、余晖、刘亚利、王思博、张立航、周文景、陆相羽，其中徐睿担任辅导工作小组组长，与本期辅导人员相比无变化。

（二）主要辅导内容

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主要内容如下：

1、辅导机构将通过集中授课、组织辅导对象自学、个别答疑、定期召开中介协调会等方式开展辅导及培训工作，并督促公司相关人员认真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关注监管动态，积极准备证券市场知识测试；

2、在上一阶段辅导工作的基础上，继续结合辅导对象的实际情况开展相应的尽职调查工作，并会同其他中介机构进一步落实辅导对象待解决的问题和事项；

3、进一步督促辅导对象完成募投项目可行性论证工作，并督促辅导对象完成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相关备案审批手续；

4、开展财务核查工作，对报告期内的客户、供应商、关联方等

进行走访、函证及访谈等；

5、持续推进银行流水核查，辅导机构将进一步收集公司关键个人的银行流水，确保银行流水的完整性并针对大额交易往来进行重点核查，核实交易的具体原因及合理性。



（联系人：张立航，联系电话：15159631368）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河南省日立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二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徐睿

徐睿

刘亚利

刘亚利

张立航

张立航

陆相羽

陆相羽

余晖

余晖

王思博

王思博

周文景

周文景



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章）

2022年1月12日